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财务资料尚需更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出售持有的深圳市华信科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信科”）及WORLD STY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World Style”）80%股权。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、或“本次重组”）。

一、本次重组相关进程概述

2020年6月4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》及其他相关的议案，并于2020年6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了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等相关公告。

2020年6月12日，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》（中小板重组问询函（不需行政许可）【2020】第6号，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。2020年6月20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5）。

2020年7月8日、2020年8月11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披露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后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7、2020-064）。

2020年8月22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对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》和《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修订稿》等相关公告。

二、本次重组财务资料尚需更新

公司本次重组审计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根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第六十三条的规定：“……经审计的最近一期财务资料在财务报告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，特别情况下可申请适当延长，但延长时间至多不超过一个月”，本次重组的财务资料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。因此，公司虽然已经披露关于本次重组的相关公告，但相关财务资料尚需更新。

三、关于更新相关财务资料对公司本次重组的影响

- 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标的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动。
- 2、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本次重组涉及财务资料进行更新补充，并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相关工作，尽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。
- 3、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